**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中药材**

**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物流中心招标釆购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对以下品种招标采购，欢迎全国各地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踊跃参加。

—、招标编号：20240401

二、招标主要内容：

1、招标品种及数量

三七：8吨

丹参：25吨

2、质量要求：以《中国药典》2020年版为依据，以我公司内控质量检测标准为准（详见附录1）。

3、标书制作要求：

投标文件纸质版一式肆份，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制作文件必须按照下列编制顺序给文件编制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活页夹拒绝接受），在封面标注“正本”或“副本” 字样。投标文件内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具体内容格式可参考附录3）。

1） 封面

2） 目录

3） 投标函

4） 招标采购竞标书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7） 投标报价表

8）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公司印章印模、出库清单样本、发票样本、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等）

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未提交证明资料和未 按规定年检、复审将视为无效投标。

9）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证明

10）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近三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销售 合同、近三年依法纳税证明）

12）技术及服务部分

1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能力及规模、质量保证措施、供货组织方案、时效及供货应急措施、售后服务承诺书、廉洁承诺书等）

4、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肆份，正本壹份、副本参份。投标人应将投 标文件正、副本封装于一个密封袋内，所有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 章。封皮上写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 文件一律不退。

5、投标保证金：

为杜绝投标单位盲目投标送样，特要求投标人提交样品（每个品种只能寄送一个样品）时，缴纳相应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元（叁万元整），在我方收到保证金后，为其开具相应的收据。后根据投标人资质审核、中标等情况决定是否退还；

（1）若未中标或投标人资质不符合要求，该保证金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无息退还；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则全额扣除投标保证金；

（3）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则全额扣除投标保证金。

（4）若投标人中标，能按我公司要求签订并执行合同，则该保证金转为风险抵押金，待标的执行完后按照合同中相关规定无息退还需返还的风险抵押金。

（5）若投标人中标，但不能在收到我公司中标通知书后15日内（确因不可抗力因素的除外）与我公司签订中标合同或拒不执行中标标段合同内容，则全额扣除投标保证金。

6、交费方式：投标单位以公对公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不得以私人账户转账。将相关费用汇入我公司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兰州民航支行

银行账号：62001390020050309290

汇款后将汇款底联传真至：0931-5279099

三、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依法注册，证照齐全，具备生产或销售的厂家或经销商；

3、在相关征信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评标：

我公司将根据投标人样品、标书送达时间、资质符合性、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等结果，选择具投标资格的供应商列为公司的最终投标供应商，并择期以招标邀请函的方式邀请其现场或线上参加招评标会议，经我公司评标委员会综合评标，公司会议研究通过后，将评标结果公示于我公司官网。

五、中标：

公示期内无异议后，公司以中标通知书的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落标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中标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与我公司签订中标采购合同。若中标客户不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六、验收与付款：

本次标的中药材将根据公司订单分批次供货，每批货到15日内公司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公司予以入库，在我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中标单位开具）后分批次支付货款。货物质量、等级与所提供样品不一致的或者经检验不合格的，公司不予入库。

七、投标须知：

1、有意参与投标的供应商，请按照《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竞标书》（详见附录2）格式内容，分项填写，并严格按照本公告“2.3标书制作要求”进行编写，否则，我公司拒绝接受投标,参与投标的品种数量以实际招标数量为准。

2、投标的供应商需准备符合我公司质量要求的大货样品一份（一公斤）、投标人资质证明材料（需加盖鲜章）一份，邮寄至我公司一份以便与实际来货进行比对，确保参与投标样品与来货质量一致。样品要求标示清晰，标明投标人名称及品名名称，提交我公司后，我公司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将进行样品验收并登记封存，样品概不退还。

3、参与投标的供应商申请投标时，须提前提供相关证照复印件一套、《投标函》（详见附件1）一份，加盖单位印章（鲜章，复印件不接受），与样品一并邮寄至我公司，经我公司审核通过后方可参与投标。

4、最终投标供应商的确定按照投标人样品送达时间、标书送达时间、样品验收情况、资质符合性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公告期内）等结果，选择符合投标资格的供应商列为公司的最终投标供应商并参与投标。

5、保证金交纳时在备注栏中注明“中药材应标保证金+单位名称”。

6、已送样的投标人逾期未送达标书或缴纳保证金的，自动失去投标资格。

7、同一品种的样品每个投标单位只能寄送一份，若寄送的样品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的，自动失去投标资格。

8、因标书制作不充分，需作补充的，应按照标书制作要求和密封要求在补充材料和文件包装密封处加盖公章（鲜章），并在材料补充期限内寄送至我公司。逾期未送达的，补充材料不能作为本次招投标项目的有效的材料。

八、未尽事宜：

以合同中相关规定为准。

九、投标截止时间：

1、递交样品截止时间：2024年4 月20日18:00

2、递交标书截止时间：2024年4月20日18:00

3、递交补充材料截止时间：2024年4月22日18:00

4、相关费用缴纳截止时间：2024年4月20日18:00

十、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另行通知

开标地点：另行通知

十一、本公告有效期：

 2024年4月8日-2024年4月20日

采购联系人：张东 电话：17789652939

采购监督人：常嘉宇 电话：18993166767

流程咨询人：刘涵元 电话：18919917477

样品接收人：周婕 电话：18919037081

标书接收人：李晓楠 电话：17793136555

传真：0931-5279099 邮编：730102

公司/邮寄资料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10号

附录1：中药材质量标准

附录2：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竞标书

附录3：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4月中药材招标采购招标文件附件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8日

**附录1：**

**中药材质量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招标数量（吨）** | **产地要求** | **质量要求** | **备注** |
| 1 | 三七 | 8 | 云南 | 质量指标符合《中国药典》2020版。**水分：**不得过14.0%。 **总灰分：**不得过6.0%。**酸不溶性灰分：**不得过3.0%。**重金属及有害元素：**铅不得过5mg/kg；镉不得过1mg/kg；砷不得过2mg/kg；汞不得过0.2mg/kg；铜不得过20mg/kg。**二氧化硫残留量：**不得过150mg/kg。**禁用农药：**不得检出（不得过定量限）。**含量测定：**本品按干燥品计算，含人参皂苷Rg1（C42H72O14）、人参皂苷Rb1（C54H92O23）及三七皂苷R1（C47H80O18）三者的总量不得少于6.0%。 |  |
| 2 | 丹参 | 25 | 山东 | 质量指标符合《中国药典》2020版**水分：**不得过13.0%。**总灰分:** 不得过10.0%。**酸不溶性灰分:** 不得过3.0 %。**重金属及有害元素:** 铅不得过5mg/kg；镉不得过1mg/kg；砷不得过2mg/kg；汞不得过0.2mg/kg；铜不得过20mg/kg。**二氧化硫残留量：**不得过150mg/kg。**禁用农药：**不得检出（不得过定量限）。**含量测定：**丹参酮类 本品按干燥品计算，含丹参酮ⅡA（C19H18O3）、隐丹参酮（C19H20O3）和丹参酮Ⅰ（C18H12O3）的总量不得少于0.28%。其中，含丹参酮ⅡA（C19H18O3）不得少于0.14%。丹酚酸B 本品按干燥品计算，含丹酚酸B(C36H30O16)不得少于3.0%。 |  |

**附录2：**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竞标书**

|  |  |  |  |  |
| --- | --- | --- | --- | --- |
| 竞 标 单 位 情 况 | 名称 |  | 法人代表 |  |
| 地址 |  | 邮编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经营证照 | 有 |  |
| 手机 |  | 传真 |  | 无 |  |
| 竞 标 商 品 情 况 | 商品名称 |  | 可供数量 |  | 产地 |  |
| 生产企业名 称及地地址 |  |
| 竞标价格 | （含税含运费） |
| 发货地点 |  | 运输方式 | 包装规格 |  |
| 交货期限 | 最迟于合同签订后 日内送达指定仓库。 |
| 商品质量及规格情况简述：（请如实填写，有成分含量的请标明质量指标） |
| 竞 标 说 明 | 竞标单位、竞标人备注:竞标单位、竞标人签名: |

**附录3**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材招标采购招标文件附件**

附件1：投标函

附件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4：投标报价表

附件5：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附件6：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件7：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附件8：技术及服务部分

附件9：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附件内容仅供参考，投标方可按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

**附件1**  **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

根据贵公司的釆购编号为 招标采购公告，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釆购文件，决定参加本次釆购。我方提交响应性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承保任务，愿意承担应标所产生的交通、住宿等费用；履行釆购文件中对中标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1、我方完全接受招标采购公告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釆购公告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招标釆购公告，无其他不明事项。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与釆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愿意在签订合同时缴纳合同金额5%的质保风险抵押金，并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义务。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供应的中药材严格按照贵司的内控质量标准进行供货。我方对大货质量负全部责任。

6、供应的中药材若达不到贵公司质量标准，我方同意退货，并执行招标方相关制度要求。

7、签订釆购合同后，因我方原因单方终止该合同，我方同意扣除全部风险抵押金，而且以后不再参与贵公司的采购活动。

8、若未按釆购合同规定的供货日期及时供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每逾期一天， 我方同意贵公司从风险抵押金中扣除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

9、若我方在贵司此次招标采购活动过程中未能如实提交响应性文件，因此给贵司带来经济损失，经查实后，我方愿承担相应的责任，而且以后不再参与贵公司的采购活动。

10、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11、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证 明**

致: (招标人）

 同志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单位办理一切社会公务活动，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电话号码：

邮政编码：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附法人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致： (招标人)

兹委托我单位 同志，(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 )全权代表我单位参加 投标活动，该同志提供的一切数据、资料以及投标报价，具有法律效力。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

**附件4**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及技术参数 | 产地 | 包装规格（单位） | 报价（元/Kg） | 税票及税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将所投货物的商标、生产厂家为非中文名称的译为中文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附件5**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公司印章印模、出库清单样本、发票样本、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市级以上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本次招标品种的质量检验报告等）

**附件6**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致： (招标人)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产生不

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

1、“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应为原件。

3、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 合同金额 | 完成日期 | 采购人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表中所列业绩，供应商应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8**

**技术及服务部分**

(格式自拟)

**附件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能力及规模、生产经营现场照片以及厂房设施平面图、质量保证措施、供货组织方案、时效及供货应急措施、售后服务承诺书、廉洁承诺书等

(格式自定，内容自拟）